

姚庄镇人行横道守护工程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民生实事工作的相关要求，有效提升姚庄镇人行横道安全防护水平，预防和减少人行横道上的交通事故，重点围绕学校、医院、商圈等区域和县级以上公路穿镇穿村路段，按照“安全、醒目、美观”原则，全面分析原因、全量消除隐患，规范科学整改，决定在全镇范围开展“人行横道守护工程”，现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草案。

一、实施地点

1. 丁栅幼儿园门口斑马线
2. 万泰钢铁厂北侧路口斑马线
3. 桃源一村门口斑马线
4. 仁天路与姚庄大道交叉口斑马线
5. 姚庄中学门口斑马线



姚庄镇点位分布图

二、实施时间

即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三、实施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 (4)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 (5) 《浙江省公路条例》；
- (6) 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
- (7)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5768-2009）；
- (8) 《城市道路交通设施设计规范》（GB50688-2011）；
- (9) 《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CJJ37-2012）；
- (10) 《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06）；
- (11) 《城市道路养护技术规程》（DGJ-92-2000JI0060-2000）；
- (12) 《城市道路交通标志标线设置规范》（DB33/T 818-2010）；
- (13) 《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第一册土建工程》（JTGF80/2017）；
- (14) 《浙江省公路交通标志标线技术状况评估评定规定》；
- (15)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范》（JTG D81-2017）；
- (16)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细则》（JTG/T D81-2017）；
- (17)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施工技术规程》（JTG F71-2021）；
- (18) 《道路交通反光膜》（GB/T18833-2012）；
- (19) 《公路路线设计规范》（JTG D20-2017）；

- (20) 《道路交通标志板及支撑件》 (GB/T23827-2009)；
- (21) 《小交通量农村公路工程技术标准》 (JTG 2111-2019)
- (22) 《路面标线涂料》 (JT/T 280-2004)；
- (23) 《浙江省农村公路安全设施设置技术指南》；
- (24) 《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实施技术指南》；
- (25) 《嘉兴市道路路口标准化建设指导图例》；
- (26) 《嘉兴市农村地区道路“星光”工程建设设置指南》；
- (27) 其它现有规范、标准文件。

四、实施举措

人行横道设置着重推广使用“双组份”等高亮度标线，提高人行横道夜间视认性；为人行横道上朝向来车方向提供垂直照度，宜增设附加灯具。

（一）人行横道视距整改提升。人行横道设置地点应具有良好视距，利于行人和机动车互相观察对方动向。清除平面交叉口通视三角区、弯道内侧、路侧搭接道口有碍通视的物体；清除中央分隔带、侧分带开口处妨碍视距的护栏、隔离设施、绿化（乔木除外）等障碍物；清除平面交叉口实体岛内高大灌木、景观石等遮挡视距的障碍物。

（二）无信号灯控制人行横道安全提升。人行横道应设置警告标志、标线、黄色闪灯等各类交通控制设施，合理控制接近人行横道的车辆和行人。有绿化中分带或中央隔离设施的人行横道，开口处设置“Z”字形（错位式）行人过街通道；因地制宜在交通流量较大或夜间照度较低的人行横道设置智能抓拍系统、主动发光道钉、行人通行安全提醒等声、光、电警示设备，提高

行人过街安全性。

（三）平面交叉口人行横道安全提升。在行人、车辆流量较大的主次干道交叉口的人行横道处，应增设发光标志、信息投影、多功能行人信号灯等智能化设施，提升交叉口安全和人行横道交通设施的品质；在货车转弯交通量大、转弯事故多发的路口，应设置货车“右转必停”标志、右转弯硬隔离（或转弯预警系统）等安全设施，有条件的路口可增设违法抓拍系统；在县级以上公路穿镇穿村路段，沿线未设置信号灯的平交路口，增设行人过街预警系统，提高行人、车辆通行安全。

五、实施要点

（1）涂刷标线前，道路表面上所有可能存在的泥沙、污物均应清除干净，以保证路面的清洁。路面必须保持干燥。

（2）标线作业应在白天进行，当气候潮湿，灰尘过大或温度低于 4℃ 均应暂停作业。

（3）老路面应尽早涂刷标线，如路面有污染影响涂料和路面的粘结，应先涂刷底油。

（4）交通标志在施工时，一般宜按设计图纸确定的位置桩号进行埋设，但可视具体情况做适当调整。

（5）当标志版面内容与实际情况有出入时，版面应根据实际情况予以调整。

（6）工程在施工前，应熟悉设计图纸，进行实地核对，并进行全线贯通，施工时要严格按照技术规范及施工要求，精心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7）管道工程中的器材检验、工程测量、方工程、人(手)孔

建筑、管道铺设、工程验收等，必须符合通信行业标准《通信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标准》（GB/T50374-2018）的规定。

(8)横穿路基钢管连接采用套管焊接法，连接套管的两端与钢管焊接，焊接厚度与钢管厚度相同，焊接后，应在套管两端周围涂抹沥青防腐处理。

(9)所有手孔井砌筑时预留的窗口，在通信管道铺设完成后必须用水泥砂浆封堵，并做好防水处理。

(10)管道接口采用套管焊接，无明显焊接包，内壁光滑。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姚庄镇“人行横道守护工程”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整体协调、统筹实施。

(二)加强督查检查。严格根据法律要求和技术规范进行实施操作，重点对第三方委托和具体实施过程进行监管，最后进行项目验收。